

#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部分股份 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金生光及其一致行动人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阳光投资”）转送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金生光及金阳光投资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合计持有的公司 35,000,000 股转让给谦履 1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谦履基金”），金阳光投资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 35,000,000 股转让给鑿金笑傲钱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鑿金基金”），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股份转让情况概述

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控股股东金生光及其一致行动人金阳光投资与谦履基金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拟将其合计持有的公司 35,000,000 股转让给谦履基金，其中金生光协议转让 28,000,000 股，金阳光投资协议转让 7,000,000 股，转让价格为 4.27 元/股，转让价款为 149,450,000.00 元人民币。

2023 年 3 月 17 日，金阳光投资与鑿金基金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35,000,000 股转让给鑿金基金，转让价格为 4.27 元/股，转让价款为 149,450,000.00 元人民币。

本次协议转让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及相应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二、本次股份过户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金生光及其一致行动人金阳光投资转送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协议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23年6月16日办理完毕。

## 三、本次协议转让前后持股情况

### （一）金生光及金阳光投资本次协议转让前后持股情况

名称	协议转让过户前		协议转让过户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金生光	149,255,273	21.3337	121,255,273	17.3315
金阳光投资	52,444,100	7.4960	10,444,100	1.4928
合计	201,699,373	28.8297	131,699,373	18.8243

### （二）谦履基金、鎰金基金本次协议转让前后持股情况

名称	协议转让过户前		协议转让过户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谦履基金	0	0	35,000,000	5.0027
鎰金基金	0	0	35,000,000	5.0027

## 四、其他说明

本次协议转让事项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协议转让对公司的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不会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9日